

证券代码：400028

证券简称：金马 5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 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3 年 12 月 16 日；

原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珠海金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证券简称:金马 5，证券代码:400028)，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签署了附带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由东吴证券担任本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本公司现解除上述《持续督导协议》，并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东吴证券变更为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

在东吴证券担任本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本公司积极配合持续督导工作，认真落实主办券商整改意见，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依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公司按时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不存在拖欠持续督导费用的情况。

东吴证券自担任本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以来，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以及双方签署的协议，为本公司配备了专门的持续督导人员，协助本公司熟悉、理解、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对本公司履行了持续督导职责。

鉴于本公司及东吴证券、华龙证券的战略发展需要及慎重考虑，经与东吴证券、华龙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东吴证券变更为华龙证券。

##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与东吴证券于2023年12月15日签署了《珠海金马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于2023年12月16日与华龙证券签署了《委托股票转让协议》，由华龙证券承接本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0日